



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地址：中国上海淮海中路300号
香港新世界大厦13楼
邮编：200021

Jin Mao Partners
13F, Hong Kong New World Tower,
No. 300 Huaihai Zhong Rd, Shanghai, 200021,
P. R. C.

Memorandum 备忘录

To \ 致: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rom \ 来自: 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Date \ 日期: 2019年9月23日
Subject \ 主题: 关于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贸易业务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等事宜之备忘录

敬启者：

本所应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就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贸易业务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等事宜，出具本备忘录。

欣龙新干线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是由上海欣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和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其中上海欣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75%，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25%。上海欣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

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中国物流事业服务中心。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11年5月1日起执行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一）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二）由上述第（一）项所列主体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 由第十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五) 本所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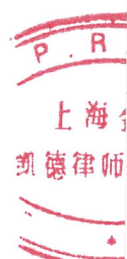
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欣龙新干线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25%的股份，无交叉持股关系。

从财务角度分析，欣龙新干线主要经营财务指标在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的占比较低，不能对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要影响。

欣龙新干线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主要经营财务指标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上市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欣龙新干线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占比	备注
总资产 (亿元)	125.79	5.16	4.1%	低于 10%
净资产 (亿元)	47.18	1.2	2.5%	低于 10%
营业收入 (亿元)	10.98	0.005	0.05%	低于 10%
净利润 (亿元)	5.85	0.001	0.02%	低于 10%

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发展战略分析。依据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情况，“欣龙新干线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的设立与业务开展，只是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多元化经营策略在贸易领域的初步尝试”，不足以对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形成重要影响。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关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为，“公司在未来几年内仍将进一步强化、优化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立足做实做强房地产主业，做精做优金融业务，着力提高品牌经营水平，使公司经营领域由房地产行业为主，逐步转型为房地产与金融并重的发展格局。”因此，公司实质性的战略重



点仍然是立足房地产主业。适度的贸易业务也不足以对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形成重要影响。

因此，西本新干线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特殊关系，也不存在可能导致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因素。故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西本新干线开展的贸易业务不存在关联交易。

以上备忘录仅供贵司参考。

